

新县司法局文件

新司字〔2023〕8号

签发人：夏 雨



新县司法局 关于 2022 年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情况的报告

新县人民政府：

2022 年，新县司法局在县委、县政府的坚强领导下，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，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，按照省、市、县关于法治政府建设的统一部署，着力培养树牢法治思维，全方位提高依法行政水平，高质量推进法治政府建设，各项工作取得较好成效，为实现新县经济高质量发展提供了坚强的法治保障。现将 2022 年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开展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履行法治建设“第一责任人”职责情况

（一）加强统筹协调，提升依法治县工作效能

完善县委全面依法治县委员会办公室工作运行机制，年

内筹备召开委员会会议 1 次，委员会守法普法协调小组会议 1 次，7 月份配合上级工作安排，牵头做好县区法治建设督查等工作。

（二）突出重点环节，全面推进法治政府建设

一是统筹推进法治政府建设。积极探索法治建设新举措新方法，充分借力借智，多维度全方位落实法治建设工作目标，先后推动召开全县行政调解“三个融入”试点工作推进会、法治建设工作推进会、府院联动联席（扩大）会议等全县性会议，压紧压实各乡镇各部门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责任，树立法治建设一盘棋理念，督促完成全县 2022 年度行政执法证件申领培训考试、规范性文件备案管理、法治信阳建设考核、“谁执法谁普法”普法责任制落实等工作，下半年我县季度法治政府重点工作完成情况、“每月一法”活动落实情况等多项工作奋勇直追、逆势而上，位居全市前列。

二是全力做好行政争议化解。推动出台《新县行政应诉管理办法》《关于建立新县常态化府院联动工作机制的通知》，建立出庭应诉率、履行生效判决通报制度，及时协调相关县领导和部门，把行政诉讼出庭应诉率推上去，实现行政败诉率降下来，全年收到行政应诉案件 9 件，案件数量较上年同期下降 40%，我县市、县两级行政案件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率 100%，处于全市前列；要求业务股室坚决执行行政复议“有错必纠”，运用案前调解、案中协调、案后疏导等方式将调解贯穿于行政复议全过程，有效化解行政争议，全年收到并审结行政复议申请 15 件，其中自愿撤回行政复议

申请 4 件，驳回 2 件，维持 7 件，不予受理 1 件，确认违法但不撤销具体行政行为 1 件，下达行政复议监督意见书 1 份。

三是着力提高依法行政能力。针对行政执法人员资格管理不规范问题，安排布置分管领导在全市率先开展行政执法证清理工作，注销执法证件 144 个，新办 177 个，现有有效 693 个，筑牢执法队伍建设坚实后盾。指导“一支队伍管执法”改革工作，先后开展新持证人员专业法律知识培训、“一支队伍管执法”业务培训班等 5 场 350 余人次，在沙窝镇、八里畛镇建立行政执法监督指导站，探索案卷评查、执法大比武、上挂学习锻炼等方式，帮助乡镇执法人员完成从“门外汉”到“行家里手”的转变，有力推进乡镇综合行政执法“四化”建设，11 月份县司法局在全县党建统领基层治理工作推进会作典型发言。

（三）开展普法工作，营造齐抓共管法治氛围

针对“谁执法谁普法”普法责任制落实不到位问题，协调县委宣传部联合召开全县法治宣传教育暨“八五”普法工作推进会，印发“每月一法”宣传活动方案、“谁执法谁普法谁主管谁普法”责任清单等指导性文件，指导业务股室新开通普法视频号、抖音号扩宽普法形式，选派 15 名干部担任中小学法治副校长，结合政法机关“两率”提升工作，督促科级干部开展“大走访”集中宣讲 75 场和昼访夜谈 24 次，走访 162 个村（居）7900 户，强化司法行政正面宣传和法治宣传，县司法局下半年“两率”测评从上半年后三位跃升为前三位。

（四）抓好“两类人员”管理，保障社会稳定

维护安全稳定作为社区矫正工作的首要任务，推动落实司法所周例会以及社区矫正开展情况日通报制度，要求集中资源，集中优势，集中力量，做精做细做实社区矫正管控措施，确保了疫情防控、党的二十大召开等重要时期社区矫正工作持续安全稳定。全年共接收入矫对象 82 人，期满解除 72 人，因违反监督管理规定依法提请撤销缓刑矫正终止 1 人，作出警告处罚 5 人次，作出训诫处罚 3 人次，提请治安管理处罚 1 人次。

二、存在问题

2022 年，我局虽然法治政府建设工作中取得一定成效，但仍存在一些问题，如党员干部对部门法律法规和业务知识还需要学习研究，对全县依法治县工作的统筹协调能力有待提升、执法监督质效有待提高、普法工作实效有待提高等等，从事合法性审查，行政执法监督，行政复议等工作的专业人才仍需补充扩大等，这些问题需要在今后的工作中加以改进。

三、下步打算

（一）加强统筹协调，助推依法治县工作提档升级。积极争创全省法治建设示范县，抓好全县法治建设的统筹协调工作，建立更为有效的部门沟通协调机制，持续开展法治政府建设责任督察和示范创建活动，对乡镇和县直部门落实法治政府建设情况进行定期检查、专项督察，充分发挥督察倒逼和示范引领作用；推动完善乡镇（街道）党（工）委全面依法治乡镇（街）委员会工作运行机制，完善乡镇依法决策

制度机制，实现县乡两级法治政府建设的“全贯通”。

（二）扩大有力有效执法监督，培厚企业成长“沃土”
扎实做好合法合规审查工作，做好规范性文件清理工作。加大对行政应诉、行政复议工作的监管力度，加强行政执法监督，深入推行包容审慎监管，以“轻罚”“不罚”清单为抓手，打造“亲商”执法环境。

（三）推进法治宣传教育多元化，全面提高普法质效。
推进法治宣传教育多元化，创新普法宣传形式，突出重点对象普法，针对青少年、农民工和老年人等特殊群体，开展针对性强的法治宣传工作，持续打造县乡村三级法治文化建设，做好“八五”普法中期迎检工作。

2023年2月16日